

新竹市政府人事處 書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朱婉婷
電話：03-5216121#538
電子信箱：02109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香山區大庄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處人任字第112000093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376580000A_1120000930_ATTACH1. pdf、

376580000A_1120000930_ATTACH2. pdf、376580000A_1120000930_ATTACH3. pdf、

376580000A_1120000930_ATTACH4. pdf)

主旨：轉知行院院人事行政總處(以下簡稱總處)為配合政府淨零排放政策及落實人事業務數位轉型目標，預計於112年6月30日起施行「行政院及所屬中央、地方各機關(構)學校公務人員人事派免令電子化措施」(以下簡稱派免令電子化措施)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推動派免令電子化措施，總處已於公務人員個人資料服務網(MyData)(以下簡稱MyData)建置派免令線上檢視系統，並規劃各機關使用人力資源管理系統(以下簡稱WebHR)完成派免令核定後，將由系統自動傳輸派免令資料至MyData，提供各機關公務人員透過「公務人員人事服務網(eCPA)」以電子憑證(自然人憑證、健保卡)或行動自然人憑證登入，再至MyData線上閱讀、查詢及列印派免令資料；至派免令副本則規劃以電子公文交換方式傳送。
- 二、為使前開措施於正式推動時得以運作順利，總處及公務人力發展學院已於111年12月底啟動第一階段試辦作業，後續

人事室 112/03/21 09:04



1120001282

有附件

並邀請內政部及臺北市政府等13個中央、地方主管機關及其所屬機關自112年3月31日至6月29日參與第二階段作業，總處將視試辦情形及各試辦機關所提相關建議，評估修正系統功能。

三、檢送總處原函、派免令電子化措施作業流程及說明、系統操作手冊、相關Q&A及簡報等資料各1份，請預為轉知所屬公務人員，並辦理公文系統電子交換功能建置或改版等因應事宜。

正本：新竹市政府所屬一級機關人事機構、新竹市政府所屬二級機關人事機構、新竹市立中學人事機構、新竹市立小學人事機構

副本：本處組織任免科(含附件)、考勤訓練科(含附件)、退撫給與科(含附件)、專員(含附件)

